



第七十五届会议

议程项目 120(b)

任命各附属机构成员以补空缺，并作出其他任命：任命会费委员会成员

第五委员会的报告

报告员：张书丹先生(新加坡)

1. 在 2020 年 9 月 18 日第 2 次全体会议上，大会根据总务委员会的建议，决定将题为“任命各附属机构成员以补空缺，并作出其他任命：任命会费委员会成员”的项目列入第七十五届会议议程，并分配给第五委员会。

2. 在 2020 年 11 月 6 日第 5 次会议上，第五委员会面前有以下文件：

(a) 秘书长关于会费委员会因六名成员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任满而出现空缺的说明([A/75/102/Rev.1](#))；

(b) 秘书长的说明，其中列有五名由各自政府提名的人选名单，可任命或再次任命为会费委员会成员，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任期三年([A/C.5/75/5](#))。

3. 在同次会议上，委员会以鼓掌方式决定建议大会再次任命迈克尔·霍尔奇(德国)、田志善(大韩民国)、瓦季姆·拉普京(俄罗斯联邦)、恩里克·达西尔韦拉·萨尔迪尼亚·平托(巴西)、林山(中国)和史蒂夫·汤利(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)为会费委员会成员，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任期三年(见第 4 段)。



第五委员会的建议

4. 第五委员会建议大会再次任命下列人士为会费委员会成员，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任期三年：

迈克尔·霍尔奇(德国)

田志善(大韩民国)

瓦季姆·拉普京(俄罗斯联邦)

恩里克·达西尔韦拉·萨尔迪尼亚·平托(巴西)

林山(中国)

史蒂夫·汤利(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)。
